

证券代码：002037

证券简称：保利联合

公告编号：2022-62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64）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，公司对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、财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持续关注和评估，并编制完成《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关联董事刘文生、张毅、李广成、郭建全、侯鸿翔、饶玉共 6 人回避表决；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独立董事意见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